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教材

档案出版社



孙移山 主编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教材

文 章 学

孙移山 主 编

编 著 者

孙移山 吴继路 吴思敬 李 洪
金运昌 鲁宝元 左郁莲

档案出版社

责任编辑 夏里

文 章 学

孙移山 主编

*

档案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张家口地区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11.75 字数: 273千字

1986年8月第一版 1987年6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56,000册

统一书号: 7283·065 定价: 1.95元

E06067

编写说明

本书是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组织编写的十八门课程的教科书、教学参考书、习题集等共三十三种配套的教学用书之一。

编写高水平的教材是保证教学质量特别是保证函授教学质量的重要关键。几年来我们为此一直进行不懈努力，先后组织了许多有经验的教授、讲师进行编写工作。这套教材在今年配套出版前都曾在内部试用（有的已公开出版过）。在这过程中征求了许多学员及同行专家的意见。为了使这套教材的质量更提高一步，更适合成人教育的特点，校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一月在北京专门召集了教材编写会议，邀请了全国几十所高等学校有经验的教授、讲师统一思想、通力协作。落实了修改和编写的任务后，又用了近一年时间的补充修改，才交付出版。

这套教材力求适合成人特点，突出实用性与通俗性，多数基础课程作到教科书、教学辅导参考书及习题集系统配套，以便于学员自学。

编写具有成人特点的专业教材，对我们来说，还是一个新的课题。尽管全体编写人员作了很大努力，但由于缺乏从事成人教育的经验，缺点恐在所难免。我们希望广大读者，尤其是学员能够提出宝贵的意见，以便我们今后继续修改，使这套教材更加完善，为发展我国的成人教育事业作出贡献。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

一九八六年一月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文章的要素	(8)
第一节 质料	(8)
第二节 思想	(18)
第三节 表达	(30)
第二章 文章的三律	(47)
第一节 语言合体律	(48)
第二节 观点材料统一律	(69)
第三节 层次律	(85)
第三章 文章的章法	(98)
第一节 什么是章法	(98)
第二节 章法的作用	(102)
第三节 如何讲究章法	(114)
第四章 文章的技法	(144)
第一节 对比	(144)
第二节 衬托	(153)
第三节 象征	(159)
第四节 联想	(166)
第五节 双起分承	(170)

第六节 合说与分说·····	(174)
第五章 文章的表达方式·····	(178)
第一节 表达方式与思维形式·····	(178)
第二节 表达方式的运用·····	(190)
第三节 表达方式与文体修养·····	(224)
第六章 文章与心理·····	(234)
第一节 文章是主体心理活动的产物·····	(234)
第二节 文章与知觉·····	(239)
第三节 文章与记忆·····	(252)
第四节 文章与思维·····	(268)
第七章 文章与美学·····	(293)
第一节 文章的审美作用·····	(293)
第二节 结构美·····	(295)
第三节 语言美·····	(305)
第四节 文面美·····	(317)
第八章 文章与阅读·····	(323)
第一节 阅读的性质·····	(323)
第二节 文章阅读的过程和方法·····	(326)
第三节 文章阅读的目的与 阅读方式的选择·····	(361)
第四节 文章的阅读速度·····	(366)
后 记·····	(371)

绪 论

一、什么是文章学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需要先说一说什么是文章。

什么是文章呢？

从形式上说，文章是表达一个完整意思的有组织的书面语言。这里有两个要点应当注意：第一，说的是书面语言。也就是说，是用文字这种书写符号记录下来的语言，而不是口头语言。说一件事，甚至发表一篇长篇大套的演说，虽然也表达了一个完整的意思，但是只要没有用文字记录下来，就不能算作文章。第二，说的是有组织的能够表达一个完整意思的语言。并不是任何一堆文字，或者用文字记录下来的杂乱无章的话，都叫作文章。比如，还没有加工整理过的会议记录，随时记下的采访笔记，散乱的资料摘抄，就不能算是文章。

从内容上说，文章是客观事物的反映，是人们认识客观事物和表现客观事物的辩证统一体。客观事物本身不能变成文章，需要经过人脑的反映，但又不是所有反映到人脑的客观事物都能变成文章，还需要经过人脑的加工和文字的表达，最后用文字表达出来的才是文章。写过一点文章的人大概都有这样两种体验。一种体验是：如果对某种事物很熟悉，认识得很清楚，就往往写得好；如果对某种事物不熟悉，没有弄清楚，就没法写，即使勉强写下来，也

写不好。这说明认识是表达的基础。另一种体验是：有时候对于所写的事物很熟悉，心里很明白，可就是写不好，写出来自己看一看，也觉得没有把问题说清楚。这说明认识还不等于表达，这是两回事，认识清楚的不一定能表达清楚。只有认识清楚并且表达清楚了才算一篇好文章。所以说，文章是人们认识客观事物与表达客观事物的辩证的统一体。

以上说的是文章，下面说说什么是文章学。

一般说，一个学科的命名都是由它的研究对象决定的，研究心理的叫心理学，研究美的叫美学，研究语言的叫语言学……那么，我们所说的文章学就是研究文章的一门学科。

文章学还很年轻。据张寿康先生《文章学说略》（见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教材《现代汉语》下册）一文介绍，文章学的提法虽然早在宋朝朱熹的《近思录》里就已经出现，但是作为一门学科被人提出是在1907年。当时有个《国粹学报》发表了《国粹学堂学科预算表》，从中可以看出国粹学堂的学科设置有“文章学”一科，但是具体内容不详。几十年来，“文章学”这个名称虽然也有时被人提到，但是并没有人把它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进行系统的研究。最近几年，随着国家政治经济形势的好转，文化教育事业的复兴，文章学的研究和教学开始受到社会的重视，一些报刊开展了文章学问题的讨论，一些高等学校开设了文章学课程，并编出了几本文章学教材，使文章学开始变成一门独立的学科。

二、研究文章学的意义

研究文章学的根本目的在于提高读写文章的能力。提高读写文章的能力是提高全民族科学文化水平的需要，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列宁同志曾经说：“我们需要大大

提高文化。必须使每个人真正能够运用他的读和写的本领”。（《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局的任务》）毛泽东同志也说过：“一个革命干部必须能看能写”。（《文化课本序》）革命导师为什么这样强调提高读写文章的能力呢？这是因为文章是人类社会重要的交际工具，它可以打破时间、空间的限制，使人们的思想得到非常广泛的交流。从历史上看，文章的出现，对于人类思维能力的发展和社会的前进，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到了现代社会，由于录音、传音设备的发展，虽然有些原来必须用文章交流思想的地方，有一部分可以直接用语言交流了，但是文章仍然有它独特的不可替代的作用。比如，一篇上万字的文章，如果用跳读，可以在几分钟内了解到它的大意，而听同样内容的讲话录音，即使可以“跳听”，也很难这样迅速。有的新闻已经听过电台广播了，为了了解得更准确清楚，往往等到报纸来了以后，还要再认真读一读；有的事情，由于羞于开口，虽然可以打电话谈，却偏要写封信……来自工业发达国家的信息表明，虽然录音、传音设备非常普及，印刷文章的出版物并没有因此而减少。因此可以肯定，无论在当前还是在今后，文章仍然是重要的交际手段，读写文章的能力仍然是一个人文化水平的重要标志。

有的人可能会提出疑问：已经学习过“写作基础”课了，为什么还要学习“文章学”？这是因为“文章学”和“写作基础”的内容和教学的目的任务有所不同。我们这里讲的“文章学”比“写作基础”探讨的问题要深要广，它是从更深的层次和更广的范围来研究文章的规律。有人主张文章学可分两种：一种是描述性的，即从理论上解释文章这种客观事物；一种是实用性的，即着重指导文章的读写实践。

我们认为，描述的目的从根本上说仍然是为了指导实践，而对实践的指导又必须提高到理论的高度，才更带有规律性。这篇文章学教材从主观愿望上讲，是努力让理论和实践结合起来，以达到指导读写实践的目的。

三、文章学的研究对象

由于文章学是一门新兴的学科，对于它的研究对象社会上有种种不同的看法。大家一致认为，文章学是以文章为研究对象的一门学科，但是，什么是文章？文章应包括怎样的范围？研究文章的哪些方面？对这些问题的看法就很不一致了。

首先是对文章范围的争论。有人主张，文章应包括文学作品，因为自古至今文学作品与非文学作品的文章一直存在着交叉现象，而且在表现形式和读写规律等方面存在着共同性，因此文章学的研究应以广义的文章，即包括文学作品在内的文章为对象。有人则认为，诗歌、戏剧、小说等反映生活的方式与一般实用性的文章不同，文学作品是艺术的反映现实，以虚构和典型化为主要特征，而一般实用性的文章则必须写真人真事真景实物，它们有着质的区别，而且文学早已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因此文章学的研究不应包括文学作品。我们认为，文章学应以非虚构的文章为研究对象。这类文章在社会的政治、经济、科学、文化等各个领域，以及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占着非常重要的地位，而以往对这类文章的研究又很不够，因此有必要把它作为独立的学科来研究。既然文学作品有它自己的特点，又有研究它的独立的学科，就没有必要把它包容进来了。从一般道理上说，一个学科的研究对象，越明确集中，越有生命力，如果包罗万象，也就名存实亡了。

那么，对于一些搭界交叉的问题怎么办呢？我们的意见是：以研究的中心课题来划界，既要注意区分文体，又不要让文体框死。文学中的报告文学、文学传记和很大一部分散文等作品，既然也遵循真实的原则，和一般实用性的文章有共同性，就不妨放在文章学里进行研究；即使诗歌、小说，如果在章法、技法、表达方式，以及思维规律等方面与一般非文学作品文章有相通之处，在研究这些问题时，似乎也没有严格区分的必要。还就是在本书举例中也偶尔提到诗歌、小说的原因。

其次是对于研究哪些方面的争论。有人主张，文章学是语言学的一个部门，让它和语音学、文字学、语汇学、语法学、修辞学并立，排在修辞学之后，重点研究文章的篇章，也就是研究语段和语段以上的部分；有人则主张，文章学应当和语言学、文艺学等并列，因为与文章有关的值得研究的问题要比篇章多得多。我们认为，后一种看法比较切合实际。具体说，就是要研究以下三个方面的问题：

（一）文章自身构成的规律。前面说过，文章是客观世界与人的主观世界相统一的产物。但是当文章已经写成时，它自身也就成了一种客观存在的事物。因此，我们又可以把文章本身作为研究对象，来进行解剖分析。比如，一篇文章是由哪些要素构成的？哪些因素可以影响文章的质量？这些因素之间是什么关系？为什么同一内容，写成文章会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同一种表现形式，为什么用在某种场合就好，用在另外的场合就不好？为什么有的文章读起来畅快自然，有的文章读起来别别扭扭？等等。在本书中，《文章的要素》、《文章的三律》、《文章与美学》等就是侧重探讨文章本身规律的。

（二）文章的写作规律。如果拿物质生产来作比，文章

写作就是文章这种产品的生产过程。但是文章写作不象物质生产那样容易控制，因为主要活动是在人脑进行的，而人脑是比任何大型电脑都复杂得多的机器。比如，有时候，对于要写的内容心里明白，却苦思冥想找不到一个满意的表现形式；有时候，似乎并没有费多少思索，却在不知不觉中飞出“神来之笔”，写得非常满意，却又说不出是怎么想起来的。因此，文章写作往往被人看得非常玄妙，甚至有人怀疑研究它的必要性与可能性。其实，根据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是可以认识的，它们的规律也是可以掌握的，只要我们肯花力气去研究。朱光潜先生说：“一切事物都有研究的价值。科学并不把世间事物划分为‘应研究的’和‘不应研究的’两种。除非是自甘愚昧，除非是强旁人跟着他自甘愚昧……”（《文艺心理学·作者自白》）文章的写作规律无论怎样隐蔽，只要我们不是“自甘愚昧”，而是勇于探索，就一定能够掌握它。本书中《文章与心理》、《文章与美学》、《文章的章法》、《文章的技法》、《文章的表达方式》等章就进行了文章写作规律的探讨。

（三）文章的阅读规律。写文章，是客观事物作用于人的各种感觉器官，传达到大脑，再经过大脑的分析、综合等一系列思维活动，然后写成文字。读文章，过程与写文章相反，是文章的文字符号，由人的视觉反映到大脑，再经过大脑的判断、联想、想象等一系列思维活动，还原为对客观事物的理解和感受。人们往往把写作看得很神秘，而又把阅读看得很简单，认为只要认识字，就能阅读，似乎这里并没有什么学问，不需要研究和学习。其实不然。为什么有时候读到了文章的每一个字，却没有掌握文章的内容，而有时候只读了一部分文字，却能知道文章的大概意思？为什么有的人

能“一目十行”，读得很快，而有的人却半天读不了几行？为什么有的人能“过目成诵”，而有的人却读过了就忘？……可见阅读也有阅读的奥秘。现在，人们对阅读规律的探索还很不够。即使这样，实践已经证明，经过阅读理论指导和没有经过阅读理论指导不一样，在科学理论的指导下进行阅读训练，可以明显地提高阅读能力。本书《文章与阅读》一章，就着重介绍了阅读研究的成果，在其他各章，也从不同角度，不同程度地指导了阅读问题。

第一章 文章的要素

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是可分的，都有其构成的要素。在科学研究中，分析并认识某种事物的构成要素，对了解该事物的属性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马克思主义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三个组成部分，语言有语音、词汇和语法三个要素，化学研究告诉我们一个水分子由两个氢原子和一个氧原子构成，各种菜谱向我们揭开了一道道佳肴名馐的“秘密”……。那么，我们的研究对象文章是由哪些要素构成的呢？

我们来看一张普通的请假条：“今天我患了感冒，请假一天。”首先，我们看到的是一个由若干词语加上语气（用标点符号表示）组成的句子。这就是这篇短文的外在表达形式。借助这些表达形式，我们可以进一步了解文章的内容。这分两个方面：“今天我患了感冒”是客观的情况，是请假的依据，是文章的质料；“请假一天”是通过述说客观情况想要达到的目的，是文章的思想。由此可见，文章是由质料，思想和表达形式三个要素构成的，即使是非常短小的文章也不例外。

第一节 质 料

一、什么是质料

质料就是已经写进文章中的材料。

这里所说的质料，与一般所说的“文章材料”有所不同，它特指已经被写进文章中的材料。常写文章的人都有这样的体会，写文章以前往往准备了大量的材料，而最后真正被用进文章中的只占其中一小部分。这“一小部分”就是我们说的质料，那“大量的”则是材料，它包括了已用和未用的全部。打个比方，材料好比金砂，质料则是从中淘选出来的黄金。如果借用文艺理论的术语来说，材料就是“素材”，质料就是“题材”。

我们把质料和材料从名称和概念上区分开来有什么好处呢？一是可以使人们在认识文章的要素时更加从文章本身着眼，避免把文章的“身内之物”（质料）与“身外之物”（未被采用的材料）等同起来看待、混同起来讨论；二是可以使人们在研究文章的写作过程时进一步看清从材料到质料的选择过程，学会这个过程中“披沙拣金”的方法是学会文章写作的关键之一。

文章的质料多种多样，常见的有人物、事物、事件、言语、数据、客观规律等等。各种类型的文章都离不开质料这个要素。

议论文是讲道理的文章。但是你要想把道理讲清讲透，就必须在议论的同时摆出事实，拿出根据，有时还需要旁征博引才能使人信服。没有质料的议论只能给人留下“空口无凭”的印象。

质料在记叙文中的地位比在议论文中的更为重要。可以说，如果没有作者的所见所闻做为质料，就不存在记叙文这种体裁。

说明文的质料就是作者对说明对象的认识。作者通过种种表达方式把自己对某种客观事物的认识告诉给读者，使读

者也能了解和掌握该事物的属性，这就是说明。如果作者对要说明的事物没有认识或认识得不全面、不深刻，“以其昏昏”是无法“使人昭昭”的。

二、文章对质料的基本要求

文章对质料最基本的要求是真实，真实是文章质料的生命。

这里有必要弄清文章与小说的区别。

曾经有人问小说和记叙文有什么区别，给你一篇故事，你怎么知道它是小说还是记叙文？应该承认，单从字面上着眼，谁也无法分清小说和文章。我们只有从写作小说和文章的不同思维过程来分辨，才能解决问题。

大家知道，小说是一种文艺作品，是通过塑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来曲折地、间接地反映客观现实的。作家写小说必须有“模特儿”，有“生活”，但他并不是原封不动地把这些照搬到稿纸上，他要运用自己对生活的理解，对素材进行“改造”，进行虚构。在这个过程中，他的主要心理活动是想象。因此，评论家夸一篇小说“真实”，是说它所再现的社会生活场景接近客观、比较可信，而不是说其题材不掺假。假如你被老舍的《四世同堂》感动，跑到北京来寻找“小羊圈胡同”，或被陆文夫的《美食家》所吸引，跑到苏州市查找“朱自治”的住址，那肯定是徒劳的。

文章则不然，它是直接反映客观现实的，现实是什么样，文章就得怎么写，它的质料不允许掺假。作者在写作过程中，可以联想古今中外、上下四方，可以对掌握的材料进行筛选、剪辑或组合，就是不能虚构。因此，你来到国家女排训练基地，就可以看见体育新闻中的郎平，你去到山西平

陆县，还可以访到当年获救的“六十一个阶级兄弟”的下落。

可见，文章和小说，关键的区别在于质料，它们一真一假，泾渭分明。

前些时候，文学界的一些同志推出了一种新的创作体裁——“报告小说”。什么叫“报告小说”呢？说白了，就是在真实的通讯报告基础上加上虚构的质料，让文章与小说“联姻”。如某“报告小说”写及一位原国民党空军少校给“少帅”张学良写信，煞有介事，但实际并无此事；某“报告小说”写及黄河上出现了“狼迹”，渲染了气氛，但也属子虚乌有。这样做的效果，用《红楼梦》里一副对联来形容倒颇为合适：“假做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从文章的角度说，那些虚构的质料使本来真实的质料也失去了可信性；从小说的角度说，那些真实的质料又使精采的虚构失去了艺术价值，结果是“两败俱伤”。无怪乎有的评论者称它为“怪胎”。（1985年8月29日《光明日报》，袁良骏《“报告小说”——一个文学怪胎》）“报告小说”的教训，从反面使我们看清了文章与小说的区别以及真实对文章质料的重要性。

如果说“报告小说”只是文学界的一个失败的尝试，那么存在于现实生活中的虚构文章质料的现象就更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

有的人为了追逐名利，有的为了哗众取宠，或者为了造谣诽谤，不惜伪造文章的质料。例如河北《女子世界》杂志1985年第四期上发表了该刊记者刘放写的题为《面对港客的桃色梦》的报道，内容是说桂林市旅游公司的一位业务科长接受一个港客五百元港币，先后动员本公司两名女导游同那